# 村务公开质量情况调研报告[合集]

来源：网络 作者：独酌月影 更新时间：2024-06-29

*第一篇：村务公开质量情况调研报告提供一篇调研报告范文，作为参考！村务公开是提高民主管理水平，推进农村民主政治建设和基层政权建设的重要方式，也是进一步密切党群、干群关系的直接体现。因此，抓好村务公开工作对于保证村民自治、促进农村党风政风建设...*

**第一篇：村务公开质量情况调研报告**

提供一篇调研报告范文，作为参考！

村务公开是提高民主管理水平，推进农村民主政治建设和基层政权建设的重要方式，也是进一步密切党群、干群关系的直接体现。因此，抓好村务公开工作对于保证村民自治、促进农村党风政风建设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近年来，我市在推行村务公开方面进行了积极有益的探索和实践，按照“五统一”、“一建制”的要求，不断规范村务公开、民主管理工作，取得了比较明显的成效。但是，客观地看，当前村务公开工作仍然存在一些不容忽视和亟待解决的问题，主要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一是部分干部群众在思想认识上存在疑虑和困惑。从农村基层干部特别是村级干部方面看，存在着不愿公开甚至怕公开的现象，怕群众不明白、不理解，对工作不支持；怕问题暴露，引火烧身；怕有损形象，失去动力。从群众方面看，存在着不相信、不关心现象，怀疑公开的真实性，认为村务公开是搞“花架子”，做表面文章，解决不了实际问题，从而思想上缺乏信心，缺乏起码的参与监督意识。

二是当前村务公开仍存在不够规范完备的地方。在公开时间上，有的不够及时，对一些需要及时公开的事项不能按群众意愿随时公开。在公开阵地上，有的设置不科学。村务公开栏大多设在村部附近，不便于群众浏览，且公开栏仅设1-2处，不能适应居住较为分散的农民群众的实际。个别集聚地的公开栏，由于遭受风雨、人为等因素的影响，往往公布后不久，有关内容便荡然无存。在公开内容上，有的不够完整。个别村“犹抱琵琶半遮面”，只公开一些不痛不痒的内容，而对群众意见大的热点问题遮遮掩掩，不愿公开甚至不公开、半公开。在公开程序上，有的不够严谨。公开中的有关事项主要由村干部唱“独角戏”，民主理财、民主议事和村民代表组织的作用没有很好发挥。

三是在具体实施村务公开中存在形式主义。各乡镇在按上级要求进行操作时，往往满足于照搬照抄一些表格，存在着“多一事不如少一事”的思想，公开内容千篇一律。对有些事项的公开，只重公开前的形式，而轻公开后的结果，有公开无落实，很少认真考虑公开后如何收集群众的反馈意见，认为公开后就万事大吉。尤其是个别村对群众提出的意见建设以及举报的事项不能正确对待，该正面答复解释的不答复解释，该及时整改解决的不整改解决，使村务公开收不到应有的效果。

四是在监督制约机制上存在薄弱环节。从责任对象上看，村务公开属民政部门业务范畴，而财务公开则属农经部门业务范围，乡镇一般以农经站具体负责村务公开工作，行政村则主要由村会计进行具体操作，村会计的业务素质及工作态度直接影响着村务公开的质量与效果；从监督力度上看，乡镇对村务公开工作究竟是由分管民政的还是分管党群的领导牵头抓还不十分明确，乡镇农经站仅局限于对村会计进行业务性的指导与督促，没有相应的监督责任与权力，缺乏力度；从操作规范上看，以民主理财小组、村务公开监督小组和村民代表会议为主体的内部监督制约机制不够完善，没有很好地发挥作用，影响了监督功能的正常发挥。

在当前新的形势下，上述问题严重影响了村务公开深入有效开展，影响了村务公开的质量，同时也引发了群众的不满。对此，我们应高度重视，采取相应措施予以解决。

第一，进一步加大宣传力度，切实提高干部群众的思想认识。认识上存在偏差，是搞好村务公开的最大障碍，因此，必须首先抓好思想教育。要充分利用各种方式和渠道，广泛宣传村务公开的目的、意义、程序及具体要求和标准，教育乡村干部克服思想顾虑，树立群众观念和法制观念，勤政廉政，切实解决少数干部不愿公开、不敢公开、不重视公开和不懂公开的问题，真正把村务公开作为提高民主管理水平和加强基层民主转自:http://www.feisuxs政治建设的重要手段，自觉抓好，变“要我做”为“我要做”，勇于接受群众的监督与评议。同时，要广泛深入地宣传群众的知情权、议事权和监督权，充分调动他们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参与性，切实解决群众不关心公开、不参与公开和不会监督公开的问题，真正珍惜自己的民主权力，增强民主参与意识。

第二，尊重群众的意愿和要求，避免村务公开工作形式化和落入俗套。一是公开的内容要有针对性。要结合各村实际，在把财务公开作为重点的同时，将群众关心的其他热点、难点、敏感性问题和村里重大事项随时向村民公开，公开内容不能固定不变。二是公开的方式要有灵活性。各村在公开前要多征求村务公开监督小组或普通群众的意见，合理确定公开方式，使之易于被群众所理解、明白。要考虑到群众居住分散、不易统一集中的特点，设置的公开栏不仅数量要多，且不易被风雨侵蚀或人为破坏。三是公开结果要有实效性。各村要实事求是地向村民公开村务财务情况，并注意收集群众反馈的意见，认真负责地向群众做好解释工作，接受群众的询问，回答群众的质疑。

第三，健全规章制度，使村务公开工作规范化、制度化。抓好村务公开，制度建设是关键。要按照“实际、实用、实效”的原则，围绕每个环节的严格、规范操作，制定一些相关的配套制度，使村务公开真正做到有制可循、依制办事、违制必究。当前应着重制定完善村民代表会议、民主议事、民主理财、民主评议干部、财务管理、财务审计、村务决策等村级规章制度，形成农村基层组织管理和村民自治的科学、完整、效能的制度体系，从制度上明确村党组织、村委会和村干部的责、权、利，以制度形成相互制衡、互相制约的监督机制，形成事前、事中、事后的全程监督效应，避免在村务公开问题上的“村官意志”、“个人说了算”，从而更好地推进村务公开工作在管理上由“以人管”到“以制度管”、“靠制度管”的大转变。

第四，建立村会计管理新机制，提高村会计的财务管理能力。财务管理水平直接关系到村务公开质量的高低和干群关系的好坏，从一定意义上说，财务问题也是人心问题。要对现有的村会计队伍进行一次检查摸底，在此基础上，逐步淘汰一批业务生疏、文化偏低、不适应现岗位的财会人员，并择优选用一批业务知识全面、综合素质较好的财会人员。村财会人员由乡镇农经站负责管理，以消除村会计由村主要领导指定，同时又受制于主要领导的弊端出现。要实行财务人员考核上岗，由乡镇统一对村财务人员进行财务上岗培训和考核，持证上岗，逐步推行村级财务人员“乡选村聘”，努力改变当前村级财务管理人员老化、业务差、效率低，与农村集体经济发展规模和管理水平不相适应的状况。各乡镇要有针对性地加强指导和培训，做到及时发现问题，及时纠正，不断提高村会计财务管理的整体水平，从而提高村务公开的质量。

第五，加强督查指导，完善监督制约机制。民政部门作为牵头部门，要搞好协调，拿出切实可行的工作方案，明确各有关部门的监督责任和权力，防止多头管理、职能交叉、都管都松的现象。乡镇要成立村务公开督查指导小组，定期或不定期地下村督查指导，既检查公开的操作情况，又检查群众的满意程度。要在完善以民主理财小组、村务公开监督小组、村民代表会议为主体的内部监督制约机制的基础上，强化群众监督，通过建立村务公开意见登记簿，设置举报箱和举报电话等形式，广泛收集和听取群众的意见和建议。同时，要强化人大、政协和纪检监察机关的监督。各级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对村务公开工作应定期进行巡视，纪检监察机关应经常性地检查村务公开工作开展情况，充分发挥监督职能，推动村务公开工作健康发展。

**第二篇：村务公开质量情况调研报告**

村务公开是提高民主管理水平，推进农村民主政治建设和基层政权建设的重要方式，也是进一步密切党群、干群关系的直接体现。因此，抓好村务公开工作对于保证村民自治、促进农村党风政风建设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近年来，我市在推行村务公开方面进行了积极有益的探索和实践，按照“五统一”、“一建制”的要求，不断规范村务公开、民主管理工作，取得了比较明显的成效。但是，客观地看，当前村务公开工作仍然存在一些不容忽视和亟待解决的问题，主要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一是部分干部群众在思想认识上存在疑虑和困惑。从农村基层干部特别是村级干部方面看，存在着不愿公开甚至怕公开的现象，怕群众不明白、不理解，对工作不支持；怕问题暴露，引火烧身；怕有损形象，失去动力。从群众方面看，存在着不相信、不关心现象，怀疑公开的真实性，认为村务公开是搞“花架子”，做表面文章，解决不了实际问题，从而思想上缺乏信心，缺乏起码的参与监督意识。

三是在具体实施村务公开中存在形式主义。各乡镇在按上级要求进行操作时，往往满足于照搬照抄一些表格，存在着“多一事不如少一事”的思想，公开内容千篇一律。对有些事项的公开，只重公开前的形式，而轻公开后的结果，有公开无落实，很少认真考虑公开后如何收集群众的反馈意见，认为公开后就万事大吉。尤其是个别村对群众提出的意见建设以及举报的事项不能正确对待，该正面答复解释的不答复解释，该及时整改解决的不整改解决，使村务公开收不到应有的效果。

四是在监督制约机制上存在薄弱环节。从责任对象上看，村务公开属民政部门业务范畴，而财务公开则属农经部门业务范围，乡镇一般以农经站具体负责村务公开工作，行政村则主要由村会计进行具体操作，村会计的业务素质及工作态度直接影响着村务公开的质量与效果；从监督力度上看，乡镇对村务公开工作究竟是由分管民政的还是分管党群的领导牵头抓还不十分明确，乡镇农经站仅局限于对村会计进行业务性的指导与督促，没有相应的监督责任与权力，缺乏力度；从操作规范上看，以民主理财小组、村务公开监督小组和村民代表会议为主体的内部监督制约机制不够完善，没有很好地发挥作用，影响了监督功能的正常发挥。

在当前新的形势下，上述问题严重影响了村务公开深入有效开展，影响了村务公开的质量，同时也引发了群众的不满。对此，我们应高度重视，采取相应措施予以解决。

第一，进一步加大宣传力度，切实提高干部群众的思想认识。认识上存在偏差，是搞好村务公开的最大障碍，因此，必须首先抓好思想教育。要充分利用各种方式和渠道，广泛宣传村务公开的目的、意义、程序及具体要求和标准，教育乡村干部克服思想顾虑，树立群众观念和法制观念，勤政廉政，切实解决少数干部不愿公开、不敢公开、不重视公开和不懂公开的问题，真正把村务公开作为提高民主管理水平和加强基层民主政治建设的重要手段，自觉抓好，变“要我做”为“我要做”，勇于接受群众的监督与评议。同时，要广泛深入地宣传群众的知情权、议事权和监督权，充分调动他们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参与性，切实解决群众不关心公开、不参与公开和不会监督公开的问题，真正珍惜自己的民主权力，增强民主参与意识。

第二，尊重群众的意愿和要求，避免村务公开工作形式化和落入俗套。一是公开的内容要有针对性。要结合各村实际，在把财务公开作为重点的同时，将群众关心的其他热点、难点、敏感性问题和村里重大事项随时向村民公开，公开内容不能固定不变。二是公开的方式要有灵活性。各村在公开前要多征求村务公开监督小组或普通群众的意见，合理确定公开方式，使之易于被群众所理解、明白。要考虑到群众居住分散、不易统一集中的特点，设置的公开栏不仅数量要多，且不易被风雨侵蚀或人为破坏。三是公开结果要有实效性。各村要实事求是地向村民公开村务财务情况，并注意收集群众反馈的意见，认真负责地向群众做好解释工作，接受群众的询问，回答群众的质疑。

feisuxs范文网【www.feisuxs】

第三，健全规章制度，使村务公开工作规范化、制度化。抓好村务公开，制度建设是关键。要按照“实际、实用、实效”的原则，围绕每个环节的严格、规范操作，制定一些相关的配套制度，使村务公开真正做到有制可循、依制办事、违制必究。当前应着重制定完善村民代表会议、民主议事、民主理财、民主评议干部、财务管理、财务审计、村务决策等村级规章制度，形成农村基层组织管理和村民自治的科学、完整、效能的制度体系，从制度上明确村党组织、村委会和村干部的责、权、利，以制度形成相互制衡、互相制约的监督机制，形成事前、事中、事后的全程监督效应，避免在村务公开问题上的“村官意志”、“个人说了算”，从而更好地推进村务公开工作在管理上由“以人管”到“以制度管”、“靠制度管”的大转变。

第四，建立村会计管理新机制，提高村会计的财务管理能力。财务管理水平直接关系到村务公开质量的高低和干群关系的好坏，从一定意义上说，财务问题也是人心问题。要对现有的村会计队伍进行一次检查摸底，在此基础上，逐步淘汰一批业务生疏、文化偏低、不适应现岗位的财会人员，并择优选用一批业务知识全面、综合素质较好的财会人员。村财会人员由乡镇农经站负责管理，以消除村会计由村主要领导指定，同时又受制于主要领导的弊端出现。要实行财务人员考核上岗，由乡镇统一对村财务人员进行财务上岗培训和考核，持证上岗，逐步推行村级财务人员“乡选村聘”，努力改变当前村级财务管理人员老化、业务差、效率低，与农村集体经济发展规模和管理水平不相适应的状况。各乡镇要有针对性地加强指导和培训，做到及时发现问题，及时纠正，不断提高村会计财务管理的整体水平，从而提高村务公开的质量。

**第三篇：村务公开调研报告**

我县村务公开的现状与对策思考

为加快发展我县现代化农业，进一步增强农村发展活力，今年上半年，县民政局组成村务公开民主管理调研组，采取入户走访、邻里访问、问卷调查等形式，对全县村务公开工作进行了重点调研，获取了详实的村务公开第一手材料。通过个案分析、点面类比、综合评估等方法，既领略了我县近几年村务公开工作长足的进步，又发现了问题所在。笔者认为，对我县村务公开现状进行准确定位评估，绸缪改进对策，是促进我县农业生产方式转变的重要方面，也是当下之急，民望所归。

一、我县村务公开工作的主要特点

近几年来，我县村务公开工作由于领导重视，措施得当，推进有力，呈现出良好的发展态势，具有如下特点：

1、机构健全，领导重视有加。调查发现，各乡镇成立了由乡（镇）长任组长的村务公开领导小组，确定了具体工作人员，制定了工作规划，明确了工作职责；各村由民主产生建立了村务公开小组，形成了党政领导带头抓，分管领导亲自抓，工作专干具体抓和广大干部群众共同参与的村务公开领导体制和工作机制。同时，建立了村务公开监督小组、民主理财小组，为村务公开工作的健康有序开展提供了全方位、多层次的组织保证。

2、形式多样，平台载体宽泛。从调查情况看，各乡镇在推行村务公开工作中，把搭建公示平台，创新公示载体作为一项重要内容来抓，取得了比较明显的成效。目前，各乡镇村（居）硬件设施较为完善，80%的村（居）设立了高标准的固定公开栏，公开过程规范有序，实现了有阵地、有计划、有部署、有档案、有实效的“五有”村务公开目标。在公开形式上，各村切合实际，广泛采用了会议公开、网上公开、纸上公开、广播电视公开等，群众充分认可。

3、内容明晰，重点把握到位。村务公开内容上，各村（居）坚持以村级财务收支、物资管理、集体土地管理使用、计划生育政策、社会救助、筹资筹劳情况、村级干部报酬、村级组织的各类重大决策等为主要内容，将公开的重点和核心放在了村级财务公开上，放在了村民关心、关注的项目上，可以说只要有村务公开的地方，就有村务财务情况的公示。

4、大胆创新，效益逐年看涨。大部分乡镇党委政府都把村务公开工作作为一项利民便民惠民工程常抓不懈。调查发现，“四个结合”做法已成为我县村务公开工作最大的亮点：一是领导平常强调与定期督查相结合，为推进村务公开工作建立了“防火墙”；二是事后公开与事前、事中公开相结合，为强化村务公开工作编织了“安全网”；三是传统公开形式与现代公开形式相结合，为创新村务公开工作开启了“方便门”；四是健全制度与强化管理相结合，为拓展村务公开工作指明了“阳光道”。而老百姓的“两个评价”更是我县村务公开工作成效的最好诠释：一是政府为老百姓解决实际问题、办的实事、涉农资金发放等等都一目了然，老百姓感到村干部“靠得住”；二是村委会工作透明度越来越高，有效剔除了腐败滋生的土壤，老百姓对村干部“信得过”。

二、村务公开工作的主要问题

从调查看，乡镇、村两级在推行村务公开工作方面虽然取得了可圈可点的成绩，但仍然存在一些不容忽视和亟待解决的问题：

1、敷衍应付，公开不规范。其主要表现为：一是50%的村务公开的内容不全面。虽然国家的法律、法规对村务公开的内容都作出了全面系统的要求，但在实际工作中，村务公开的内容还是不够具体、全面、准确，避重就轻，只公开一般性的东西，群众密切关注的事项不公开，公开的随意性较大。二是个别地方村务公开的程序不到位。大部分村能按照提出方案、监督审查、公开公布、听取意见、整理归档的程序进行，但有个别村怕麻烦，省去了监督审查环节，这样难以保证内容的准确性、合法性。三是村务公开的格式标准不统一。走访现场发现，西北部边远村或交通不便村的村务公开有的是喷绘，有的是油漆或广告粉书写，有的用红纸毛笔书写，有的是用白纸打印，五花八门，形形色色；还有的村只有墙上公开，没有充分利用会议、网上、纸上公开等形式，这样家住偏远山区的农民很难得到村务公开的信息。

2、缺乏联系，衔接不紧密。目前，在推行村务公开中，村务公开内容的主体是村级干部和与村集体经济有关问题，监督的主体是广大村民。但目前二者之间还缺乏有机联系，互动性不够。村干部主动公开的意识不强，群众主动参与的热情不高。

3、多头管理，渠道不顺畅。多头管理、渠道不畅的问题长期存在。县直职能部门都从各自的角度狠抓公开工作，如党务、计生、综治工作等，各自强调自己的重要，都要占据大部分甚至整个村务公开版面，使得基层无所适从，迫使有的村采取“应急措施”，即哪个部门来检查就把公开栏上换成哪

个部门的内容。如有的村为迎接计划生育工作检查，把整个公开栏都换成了计划生育工作内容，甚至把村务公开栏的标题也改成了“某某村计划生育工作公开栏”，还有的单位干脆在村里另设公开栏，完全脱离“村务公开”这个“正版”主题。

分析上述村务公开工作的不足和问题的根源，笔者认为，从主观上看是对村务公开的整体认识不到位，部分领

导干部对村务公开的重要意义认识不深，对依法保护群众的民主权利力度不大，村委干部对接受群众监督诚意不够，更有个别村干部认为事事让群众知晓，凡事让群众讨论，会降低自身威信，束缚干部手脚，因此工作中主动性不强，心态各异，措施千秋，主要是怕暴露问题、怕失权、怕揭短、怕麻烦、怕引发矛盾引起群众上访，从而不想或不愿公开。从客观上看，也反映出有的农村基层干部对村务公开的内容、时间、程序和方法不太了解，有的村级经费紧张，在实际操作过程中往往力不从心。

三、完善村务公开的建议与对策

目前，村务公开工作中存在的一些不足和问题，在一定程度上影响了农业产业结构调整，同时，也引发了群众的不满。对此，我们应高度重视，认真研究切实加以解决。

1、深化宣传教育，切实矫正认识盲区。在农村推行村务公开，由于涉及面广，影响大，触动基层干部的自身利益较多，推行有一定的难度。因此，首先应抓住解决思想这个关键，加强领导，加大力度，扩大范围，充分利用各种方式和渠道，认真贯彻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联合下发的《关于健全和完善村务公开和民主管理制度的意见》，广泛宣传村务公开的目的、意义、方式、方法以及具体要求和标准。教育乡村干部树立公仆观念、群众观念和法制观念，切实破解少数干部不愿公开、不敢公开、不重视公开和不懂公开的难题。同时，迅速推行“四位一体”村民自治模式，广泛开启人民群众的知事权、议事权和监事权，充分调动他们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参与性，切实解决群众不关心公开，不参与公开和不会监督公开、不敢监督公开的问题，不断为村务公开奠定坚实的思想基础。

2、完善规章制度，不断畅通公开路径。县村务公开领导小组要采取硬措施：一是以两办名义发文，对村务公开的内容、程序、方式、时间及管理监督等逐一作出硬性规定，使公开工作进一步做到有章可循、有制可依、违者必究。二是建立村务公开审批制度，加强部门间的协调，凡需在村里公开的内容由村务公开领导小组审批后才能公开，否则不予公开，对各部门要求的公开内容和形式实行归口管理，统一规范；三是充分体现村民意愿，按村民真实需求及时公开。

3、严格考核奖罚，强力推行责任问效。一是进一步推行村务公开目标管理责任制，把村务公开纳入县对乡镇目标管理考核主要内容，提高考评分值，建议将几家对村级有考核职能的部门合并，由村务公开领导小组统一考核打分，提高考核权威。二是建立乡镇和村干部领导责任制，明确乡镇民政所是村务公开的业务主管部门，经管部门要及时提供财务公开的内容。从乡镇领导干部到一般工作人员、驻（联）村干部、村干部和有关责任人，都应有明确的分工和相应的职责，并以此作为考核政绩的主要内容之一。对工作好的要在县委经济工作会议上通报表彰，对工作一般的进行诫勉谈话或批评教育，要求限期整改，对工作差甚至造成不良后果的，按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有关规定实施责任追究。

4、强化制约机制，确保层层监督阳光。一要进一步建立健全村务公开的内部监督机构。如村务公开监督小组，村民理财小组等。二要强化群众监督。建立村务公开意见登记簿，设置举报箱和举报电话，完善村干部和村民代表联系户制度、民主询日制度等，广泛收集和听取群众意见建议；对村务管理的重大事项和公开后群众的反馈意见，及时认真处理，始终做到事事有交待，件件有回音，个个有落实。三要强化人大、政协和纪检监察机关的监督。建立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对村务公开工作定期巡视机制，广泛听取群众意见建议；纪检监察机关应充分发挥监督职能，结合执法监察和纠风工作经常性地检查村务公开工作的开展情况，并对蓄意应付差事，不公开、半公开、假公开的人和事予以严肃处理。为着力构建集约化、专业化、组织化、社会化相结合的新型农业经营体系提供有力支撑。

**第四篇：村务公开调研报告**

关于我乡“村务公开，民主管理”工作的调研报告

县委、县政府：

根据上级指示精神，乡党委政府成立了以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XXX为组长，党政办公室主任XXX为副组长，财政所、民政所、计生办、农技站、林业站等相关部门负责人为成员的调研小组，对我乡8个行政村“村务公开，民主管理”工作进行了调研。调研过程中，听取了各村对“村务公开，民主管理”工作的有关情况汇报，座谈了村干部，在察看了各村村务公开情况和建章立制归档情况的基础上，调研小组还走访了部分群众，发放了调查问卷，听取了村民代表和群众的意见。进一步了解和掌握了我乡村务公开、民主管理工作现状及其存在问题，认真分析原因，提出了解决问题的有效途径与措施。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全乡辖8个行政村，72个村小组，38个联社，幅员面积35.3平方公里，3600余户，1.4万人。本次对8个村都进行了调研，共走访了40个村民小组，共发放调查问卷1800份，群众满意率24.5%，基本满意率64.8%，不满意率10.7%，征求到群众意见和建议296条。8个行政村全部建立实施了村务公开制度，开展率达100％，且都成立了村务公开监督小组和民主理财小组。

二、主要做法

（一）推进民主决策，群众参政议政意识增强。我乡从完善村级民主决策机制入手，明确民主决策主体、规范程序。尤其是村民大会、村民代表会议、村务公开等制度的建设，紧密结合换届选举，理清了村民代表会议与村委会的关系，把村民代表会议与村委会有机地结合起来，形成了村民代表会议民主决策，村委会管理村务，村民积极参与的农村治理格局。

（二）推进民主管理，强化了村务公开的责任。

1、突出重点，全面推行民主理财。财务管理历来是村民关注的焦点问题，是村务公开的重点。随着村民民主意识的增强，不仅需要了解钱花到什么地方，更要求对财务要有监督权和一定的决定权。全乡各村全面推行了民主理财制度，组织村民推选责任心强，有理财能力的村民代表3-5人组成民主理财小组，负责对村级财务支出进行管理。并明确规定，所有财务支出实行一支笔审批，单据上必须说明用途，有经手人、证明人签字。在此基础上，民主理财小组每月集中审理1次，经审查合格的，由民主理财小组成员签字入帐，未经审理和审理不合格的财务单据一律不准入帐和公开。通过健全民主理财制度，保证了公开真实可靠，真正实现了人民当家作主。

2、建立了目标责任制。乡党委、政府把村务公开纳入了村级目标管理，层层落实责任，分级负责、责任到人，使民主管理规范运行，健康发展。

3、健全村务公开网络机构，强化村务公开的组织协调,乡村两级均成立了村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配备村务公开专干，研究部署村务公开工作，切实做到村务公开有人抓有人管。

（三）推进民主监督，促进了党风廉政建设。

1、各村均成了民主监督小组，负责对各项规章制度的的执行情况进行经常性监督。

2、各村均设立了意见箱，公布了举报电话，通过舆论宣传部门介入，畅通了群众反映意见和建议的渠道。

3、签订责任奖，层层落实责任，明确奖惩，定期对村务公开情况进行检查考评。

4、支、村两委成员每半年测评一次，将干部的政绩、廉洁自律情况予以公布。通过民主监督，促进了农村基层组织的党风廉政建设。

5、建立档案，保证村务公开质量。各村设立了村档案室，建立了规范的村务公开档案，按规定统一规格，统一模式，装订成册。做到村务公开的历史资料有据可查。

二、取得的成效

1.村务公开的深化，进一步密切了干群关系，维护了社会稳定。如XXX、XXX等村，村里把集资修公路的每一笔钱用在哪了，怎么用的，帐目一笔一笔地详细列给村民看，结果帐实相符，使用合理，群众心里亮堂了，干部心里坦然了，干群关系融洽了。

2.村务公开的深化，促进了农村经济发展，加快了农民 3 奔小康的步伐。村务公开适应了农民当家作主的要求，调动了广大农民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的积极性，促进了农村经济发展。

3、村务公开的深化，使村务公开制度进一步完善。乡党委政府结合上级文件精神，相继出台了《关于进一步加强深化和规范村务公开、民主管理工作的意见》、《关于下发2024年村务公开考核办法的通知》等文件，制定了《村财乡管制度》、《村干部廉政制度》等一系列规章制度，还制定了《村务公开目录》。八个村的“四议两公开一监督”也全部上墙，进一步健了全村民自治、村务公开民主管理制度，深化村民自治、村务公开民主管理工作，不断完善民主选举、民主决策、民主管理和民主监督等制度。

二、存在问题及原因

我们通过调研发现，我乡村务公开目前仍存在流于形式、公开不及时、管理不到位等问题。

1、有的村委会的村务公开、民主管理的档案资料管理不规范，没有很好地对村务公开、民主管理的资料进行归档。

2、不按时公开。部分村公开时间不确定，随意性大，群众不能及时看。虽然对村务公开时间上有要求，但少数村对此缺乏正确认识，应付了事的较多。

3、不关心公开。部分群众民主意识差，法制观念不强，对村务公开工作不知晓、不愿晓，明明知道公开的内容有问4 题却不闻不问。

4、公开的内容缺乏可信度，如财务公开的入账票据不规范，没有正规的发票或收据，还存在白条、情况说明、证明等现象。

5、村务公开工作落实不到位，如个别低保户没有经过群众大会讨论，个别公益事业未及时召开相关会议，引起了群众的猜疑和上访。

问题的原因主要表现在：

1、少数村公共设施不足，没有规范的村务公开栏。在一定程度上影响了村务公开、民主管理工作的开展。

2、少数村干部素质不高，尽职意识不强，得过且过的思想存在，导致了村财务管理不规范、村务公开工作落实不到位、村务公开档案资料的管理不规范。

3、公开的随意性，主要源于村务、财务工作的相关措施不完善、管理不到位，缺乏党员、群众的有效监督。虽然制定了一些制度，但有的村存在制度坚持不好、不规范的情况，党员、群众无法进行监督的状况，造成了村务公开在实际意义上的漏洞。

4、部分村民民主意识淡薄，不少群众对基层民主政治建设的重要性和必要性缺乏必要的认识，对如何维护好、实现好自己的民主政治权利，缺乏参与热情，往往是事不关己，高高挂起。虽然村民的期望值高，但是不积极参与、关心、理解和支持村里的工作，一定程度上影响了基层民主政治建设的进程。

三、解决问题的对策及建议

进一步加强和规范村务公开建设是推进我乡工业新城的建设，实现全乡群众共富裕，子中走上富强之路的坚强的群众基础。

（一）进一步加强宣传，提高农民群众对农村村务公开的认识。充分利用广播、板报、标语和会议等形式，广泛宣传发动，统一思想认识，营造浓厚的舆论氛围。同时，认真做好村组干部思想工作，让他们不存在思想顾虑，大胆公开党在农村的各项惠民政策，让他们不愿公开思想转为主动愿意公开的思想。

（二）上下联动，形成合力。建立乡政务、村务公开的联动机制。乡政务公开与村务公开是紧密相连和互为延伸的，村务公开需要得到乡政务公开的支持，乡政务公开又要受到村务公开的推动，两者相互影响，只有真正联动起来，才能使广大农民群众满意。乡要帮助各村委建好能遮风挡雨的公开栏，有条件的村建玻璃橱窗。乡党委政府或部门印发的文件需要村级执行和公开的，应直接印发到村或印制大张的公告张贴到村。乡驻村干部要把协助村务公开作为一项重要职责。

（三）严格要求，规范内容。应从明确公开内容，维护6 和保护村民的知情权、切身利益，紧扣村民关心的“热点”、“难点”出发，以公开栏为主体，辅之以其他有效形式，形成固定公开、动态公开、重点公开三者相结合的内容链。一是固定公开，就是对法律和政策要求公开的内容，如党委政府出台的有关政策、村计划生育情况、涉农收费和价格、村委会任期目标、救灾救济款项发放、低保户评定等；二是动态公开，就是对农村社会经济发展和村民自治工作中涉及村民切身利益的，应该让村民群众随时了解的，应随时动态性公开，使村民及时知情，以便维护好自身的切身利益；三是重点公开，就是把村民群众最关心的以村级财务收支作为重点内容进行公开。

（四）健全制度，强化考核监督。一是要把村务公开工作列入对乡村干部的绩效考核内容；二是对以种种理由不搞好村务公开或采取各种方式搞假公开等行为的，给予通报批评，严重者可给予行政警告；三是对不按规定进行村务公开，造成群众集体上访、越级上访，产生恶劣影响的，给予责任人以行政纪律处分；四是村务公开工作每年进行一次检查，并根据工作需要进行调研，以保证村务公开工作顺利开展；五是村民代表会议或村民会议议决的事项，都要在村务公开栏张榜公布，及时向村民公开。有条件的村，对议决事项的组织落实甚至执行过程，要通过公开栏、黑板报、明白纸或广播等进行动态公开，增强村务的透明度。

（五）加大财力投入，进一步完善、规范村务公开、民主管理工作的软、硬件建设。一是要加大资金投入，改善基础设施建设，确保村务公开民主管理工作正常进行；二是要提高村干部的待遇，调动他们的工作积极性，随着经济社会的发展和城乡居民收入的不断增加，及时适当地提高村干部的待遇，调动他们服务社会服务群众的积极性。三是加强对村干部的教育培训，提高综合素质和工作能力，促其不断成长进步。使他们在思想上高度重视村务公开、民主管理工作，增强责任感和紧迫感，提高他们的业务水平和工作能力。

**第五篇：当前村务公开工作调研报告**

村务公开目的是“给群众一个明白，还干部一个清白”，对于防止干部黑箱操作，缓解农村干群关系，起了一些作用。时下，各地农村都推行了村务公开，普遍设置了村务公开栏，把村里的重大事项定期向村民们公布，这无疑是农村基层民主建设中的一大进步。1998年正式颁行的《村民委员会组织法》也用很大篇幅对村务公开的形式、内容作了规定。笔者在乡村十几年，并作为安徽省第二批选派到村任职干部，在十几年的农村中发现，村务公开的效果与预期的目的仍有很大差距，没有真正起到村务公开的作用，主要还存在以下不容忽视的问题：

1、村务公开不规范，内容不完整。有些地方的村务公开不够深入和规范，一是公开时间不及时，对一些需要公开的事项不按规定时间要求公开，有的半年多或一年才公开一次，公开时间间隔太长；有的随心所欲，啥时想公开就公开，不想公开就不公开；有的只在上级检查时才公开，平时无人问津。二是公开形式单一，公开地点不适中。当前农村村务公开的形式仅限于公开栏的形式出现，有的制作太简单，流于形式，形式单一，不便于让大多数村民群众了解知悉村务。有的把公开栏建在不便于群众光顾的地方，群众难以观看监督；有的村对公开栏缺乏管护，风吹日晒雨淋及人为损坏严重，难以使用；有的还没有公开栏，把村务公开当作捎带事，只是在开会或干其它事时对有关情况作以顺便公布。三是公开内容不完整，有的只公布数额较小的费用，不公布大额开支，个别村只公开一些不痛不痒的内容，而对群众意见大的“热点”、“重点”等问题遮遮掩掩，不愿公开甚至不公开、半公开，避重就轻；四是公开程序不严谨，有的公开程序太简单，只公布了办事结果，缺少法定的程序。公开中的有关事项主要由乡镇和村干部唱“独角戏”，未按程序通过民主理财小组和村务公开监督小组的审查，使村务公开缺乏说服力。五是公开制度坚持不够。有的虽有制度，但缺乏可操作性，与本村实际结合不够紧密，制度上墙后成了摆设。

2、内部监督机制不完善。目前，一些基层组织没有一套完善的内部监督制约机制，村民会议、村民代表会议和村务公开监督小组等村民自治组织未充分发挥作用，甚至形同虚设。一是有的村，“一会两组”(村民代表会、民主理财小组、民主监督小组)中村组干部太多，在一定程度上消弱了群众监督力度，失去了群众监督的意义。二是有的“一会两组”中的群众代表不合法，不经群众选举，而由干部按照自己的意愿指定。三是对群众代表作用发挥不够，重大事项不通知其参与，不和群众代表商量，执行村民代表大会决议随心所欲，顺意就执行，不顺意就不执行，使“一会两组”的决议和意见难以落实，“一会两组”机构形同虚设，监督作用流于形式。同时，村务公开缺乏必要的制度保证，一些与之相关的制度不够配套完善，该建立的没有建立，该落实的没有落实，加之考核与奖罚也不完全到位，影响了村务公开的质量和效果。

3、管理不到位。围绕村务公开，各职能部门都作了大量，但还存在多头管理、“九龙治水”的问题，组织部、纪委、民政、农委等多家单位从各自不同的角度抓，职能相互交叉，有时使得基层无所适从，不利于提高效率。同时，村务公开的主体是村干部和村集体的有关问题，监督的主体是广大村民，在当前二者之间还缺乏有机联系，互动性不够，存在“两张皮”的问题。从我所在的水东镇各村来看，村务公开没有一个具体部门来抓，如财务公开就是每季度结束后，由农经站根据村报账员报送的发票汇总后，填制汇总表，再由村报账员带回后张贴。

4、轻视公开后的反馈。对有些事项的公开，只重视公开的形式，而轻视公开后的情况收集和处理，有公开无落实，很少认真考虑公开后如何搜集群众的反馈意见，认为公开了就万事大吉。尤其是个别乡镇和村对干部群众提出的意见、建议及举报的事项不能正确对待，该正面答复解释的不答复解释，该及时整改解决的不整改解决，能拖则拖，有的还冷言相讥，导致群众集体上访或越级上访，影响农村社会稳定大局。

村里的情况村民仍然不清楚，黑箱操作仍然存在，村级财务仍然混乱。比较突出的问题是村务公开的内容比较笼统，村民们往往只知其一不知其二。特别是村民最关心的财务公开，一般只公布花了多少钱，却未公布为什么要花这些钱，“其他支出”数目也很大，这就导致村民们对公开有疑问、有意见。究其原因主要有以下几点：

1、村干部思想认识不到位。一些村干部对村务公开的重要性还认识不够，没有把村务公开变成自觉行动，而是被动性大于主动性。从我所在的水东镇来看，村民对村里的事情大致了解，与村干部相互间都很熟悉，村里的事情一公开，村民心里就有了底，村民心中的正义与村干部的作为之间就划出了对与不对的界线。有的村干部担心那些乱七八糟的事情被公开出来，有的村干部知道村务公开会让那些对自己不利的信息和证据被村民知道，从而让自己的日子不好过

，因而村干部对村务不敢公开，怕暴露问题、怕失权、怕揭短、怕群众提意见、怕引发矛盾，导致群众上访，怕挨上级批评，从而不想或不愿公开；有的避重就轻，对重大事项或群众关心的热点问题采取回避态度；有相当一部分村干部，对务公开的重大意义认识浅薄，对村务公开这一民主管理制度缺乏全面系统的理解，因而导致思想上重视不够，上力度不大，行动上步伐迟缓，造成公开不及时、不完整，数字较粗糙笼统等。有的村干部对村务公开的内容、时间、程序和方法了解掌握不够，在实际操作过程中往往无从下手，不尽如人意，并且制度约束不严格，履行职责不认真，落实不到位，使村务公开达不到预期目的。有的村干部受利益驱动，怕公开会损伤小团体和个人利益，敷衍应付，支吾差事。也有不少村怕麻烦，不按时公开。

2、一些规章制度让村务无法公开。根据安徽省有关规定，村级财务实行零招待，而实际中根本做不到。村干部在本村开展时，可以回家吃饭，但外出办事时又怎么办？如我下派任职村与一个村民组发生了山林权纠纷，官司由中院打到了高院。在省城开庭时，我们参加开庭的村干部、证人、林业部门有关同志、区政府法制办的同志以及律师的吃住费用均由村里开支。同时，根据安徽省有关规定，报刊征订视各村经济条件而定，条件好的村最多不得超过800元，条件不好的村最多不得超过500元。从我镇各村情况来看，多得3000多元，最少的也有1200多元。这些与规章制度相违背的开支怎么公开？

3、广大村民参与村务管理的意识不强。一是一些群众在思想上也存在种种困惑和疑虑，担心公开能否真的行得通、落得实、有成效，是否会搞“花架子”、做表面文章、解决不了实际问题，从而思想上缺乏信心，参与监督意识不强。二是一些群众认为经济是硬指标，村干部搞好了，他们得到了实惠，而村务公开是软任务，只是个形式问题，由此对村务公开中存在的问题听之任之，不认真参与。三是在平常的日子里，群众也都不愿意与村干部搞得太僵，得罪村干部对自己有啥好处？尽管群众的对村务感到困惑和听到传言，但缺乏实在的证据。就是证据清楚，村民也不会得罪村干部，公开跳出来要求清理村组财务。四是一些村有选择地公开一些事情，所谓“该公开的不公开，不需要公开的都公开”，群众到村务公开栏看到的都是一些鸡毛蒜皮的小事，在村务公开栏上找不出自己想要的信息，因此对村务公开的兴趣降低，信心骤减，村干部不久也以村民无兴趣而减少村务公开的次数与项目，村务公开有名无实，最后形式也都不做了。

4、乡镇党委、政府重视不够，督促不力。中央颁布了村务公开的政策，各省也出台了村务公开实施办法，市县采取了一系列措施，但到了乡镇却“雷声大雨声小”。一是一些乡镇为创造“政绩”，争时间、抢速度，只顾追求轰动效应而不注重质量和实效，以为发个文件、开个会议或者建个公开栏，就万事大吉，对于进一步抓好财务清理、后续监管、民主评议、监督考核等一系列重要环节置之不理。二是一些乡镇干部到村里吃喝、拿要，得到过村里的好处，这些好处不能说。三是村组干部即使有些问题，乡镇一般都知道，只是睁一只眼闭一眼。如有些村组干部经济上有些问题，也不能让村民查帐查出来。因为乡镇有时就是有意让村组干部在正当收入之外有些贪占挪用来调动他们为乡镇的积极性。村组干部经济上有一点问题，乡镇就组织起来查处，打击了所有村组干部的积极性，乡镇如何可以依托村组干部这条腿呢？根据《干部任用条例》，乡镇干部的提拨离不村组干部的推荐，同时，村组干部一般都镇人大（党）代表，乡镇领导的选举也离不开村组干部，乡镇干部考虑自己的仕途而不敢得罪村组干部。即使村组干部有些小问题，乡镇干部也会主动帮他们掩饰。因此，村民要求查帐也就是要求村组财务公开，在这个方面会被乡镇和村干部百般阻挠，很少有认真去查村组帐目的情况。即使查帐，乡镇也会将查帐的人安排为自己的人，真正熟悉村里情况的本村村民反而不安排进来，这样查帐只是为了走走过场而已。有了乡镇的保护，村组干部的胆子就会更大一些，村务公开当然不能起到什么作用。

综上所述，笔者认为，只有坚持把村务公开作为事关民生的重要举措来抓，有针对性地改进存在的问题，形成更加良好的村务公开氛围，才能推进村务公开制度化和规范化。

1、深化宣传教育，不断提高认识。要充分利用各种方式和渠道，广泛宣传村务公开的目的、意义、方式、方法、要求和标准，让乡村干部克服思想顾虑，树立公仆意识和群众、法制观念，做到勤政廉政，切实解决怕公开、担心公开、不愿公开、不敢公开、不重视公开和不懂公开的问题。同时，广泛深入地宣传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监督权和决策权，充分调动他们参与村务公开的积极性和主动性，切实解决群众不关心、不参与、不会监督、不敢监督公开等问题，为村务公开奠定坚实的思想基础。同时，要从实际出发，分类指导，坚持实际、实用、实效的原则，加强对乡村干部的培训，使乡村干部全面掌握相关的法律法规和政策，熟悉村务公开的具体操作程序，掌握指导开展村务公开的基本知识，进一步明确各自职责，自觉养成尊重农民意愿、办事透明公开的方法。

2、整合部门力量，加强指导督办。县、乡（镇）、村三级要结合实际，进一步完善村务公开领导小组，设立专门的办事机构，确定具体的办公地点，强化各单位、人员的职责，严格落实村务公开责任制，切实解决好村务公开中存在的实际问题，做到既各司其职、各尽其责，又密切配合、相互协作，形成推进村务公开的整体合力，促使村务公开更加规范化、制度化。各乡镇、村及相关部门要着力在规范化公开和真公开上下功夫，实现村务公开更加真实、及时、全面。民政部门要全方位搞好村务公开的指导和监督，从政策上引导其走向规范；经管部门要重点清理审计村民反映强烈，历年财务管理混乱村的财务，还老百姓一个明白，保障老百姓对村级财务状况的知情权；纪检监察部门要重点控制滋生乡村干部腐败的源头，教育和引导乡村干部自觉保持廉洁反对腐败的自律性，从源头遏制腐败蔓延；组织部门要重点协调村党组织与村委会的关系，真正使两套班子协调运行，同心协力搞好村级经济发展，加快村级民主政治建设进程。同时，县乡（镇）应按照村务公开的具体要求，设立村务公开专项经费，统一纳入财政预算，实行专帐储存、专项管理、专款专用，建立固定的公开墙和公开栏，夯实村务公开的硬件载体，并将村务公开纳入县乡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统筹考虑，对村务公开的职能部门预算必要的业务经费，确保村务公开的经常性指导、监督到位。

3、坚持标准，规范村务公开的内容和形式。村务公开的内容和形式非常重要，直接关系广大村民的切身利益以及公开的质量和效果。一要规范公开内容。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村民委员会组织法》，结合农村税费改革，对集体“财务收支，农民承担的税、费和劳务，宅基地分配，水电费收缴，计划生育指标安排，征用土地各项补偿收入，土地、集体企业和财产的承包、租赁及收益，公共基建项目的投资方案和资金使用，救灾救济款物、扶贫资金和捐赠财物的发放使用，目标执行情况和有关人员的补贴，涉及村民利益、村民普遍关心的其它事项都应逐项公开，让村民群众明白。二要规范公开程序。先由村委会提出公开的具体方案，由村务公开监督小组对方案进行审查、补充完善后，提交村党支部和村民委员会讨论通过后公布。根据公开内容性质，凡需要村民知悉的事宜，按照事物发展先后顺序，都应一一让村民看清、看懂，心里亮堂。如村财务收支帐目，既要让村民看收支票据、所记帐目，又要让村民看收支数额和用途，让集体有一本实事求是的文字帐，让村民有一本心里亮堂的明白帐。三要规范公开时间。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村民委员会组织法》规定，对凡需要村民明白的村财务收支等十一项内容至少每季度公开一次，对群众比较关心的事项，可每月公开一次，让大多数群众知道。四要规范公开形式。采取什么样的形式公开，应根据公开内容的性质决定。以达到行之有效为目的。要重视和加强阵地建设，因事制宜，采用灵活多样的公开形式。凡需村民集体讨论、民主决策的重大事项，应提前通知村民，定时召开有关会议讨论决定，并及时公开结果。对于到户到人的事项，可采用广播的形式进行公开。对于向村民宣传性的事项和经常性需要村民知道的内容和事项，可采用书面张贴的形式在公开栏内公开。为了提高公开质量，保证公开效果，还可因村制宜，确定“公开日”，及时通知村民，以便于监督。

4、完善制约机制，强化监督管理。一是实行村民大会和村民代表议案制度。由村民代表对涉及村民自身利益密切相关的事项，向村民委员会提出建议（议案），村委会对村民代表提出的议案进行办法和答复。对其中合理的议案提交村“两委”联席会议讨论，形成可行性方案后提交村民代表大会讨论通过，不搞村党委、村委会说了算。二是健全村务公开监督小组，对村务公开进行监督。充分发挥意见箱、监督电话等的作用，畅通上下对话和沟通的渠道。群众对公布的内容有疑问的，可以向监督小组进行投诉。要指定专人负责接待、搜集和整理群众的反馈意见，对群众提出的问题，要认真解释和答复，切实做到件件有回音，切不可拖着不办，顶着不办。村务公开监督小组、理财小组每年年初要将监督情况向群众公布、接受群众的监督。同时，乡镇人大、政协要组织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对村务公开定期进行巡视，广泛听取群众意见建议。三是建立责任追究机制，要层层落实责任制。对村干部的实行任期考核和离任审计。开展对村干部的民主评议，每年开展一次，评议结果与干部的奖惩挂钩。对为村经济建设作出贡献的干部给予奖励；对不履行岗位职责、不做组织分配、班子内闹不团结、生活作风不检点、失职造成决策失误致使集体利益受到重大损失或安全事故等情况的村干部要追究责任。对村务公开做得不好而引起群众不满、造成影响等问题要认真追究乡（镇）村两级有关人员责任，使村务公开真正达到目。

总之，村务公开就是要增加村务透明度，把事后监督变成事前监督，把依靠少数人的监督变成多数人的监督，做到村里的事由村民作主，让村民从村务公开中理解村干部，支持村干部，调动村民民主管理积极性，让村民对新农村建设和管理提出更多合理化建议，从而从根本上解决群众反响强烈的热点、疑点、难点问题。</p

本DOCX文档由 www.zciku.com/中词库网 生成，海量范文文档任你选，，为你的工作锦上添花,祝你一臂之力！